

潼关县人民法院

2018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及培训费 支出情况说明

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经费”支出 8.5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 24.42%，其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剧增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，较预算增减 0%，其主要原因是“三公经费”严格按照预算执行；其中，保有车辆 12 台，购置车辆 0 台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.5 万元，较预算增减 0%，其主要原因是“三公经费”严格按照预算执行；公务接待 30 批次、325 人，支出 2 万元，较预算增减 0%，其主要原因是“三公经费”严格按照预算执行。

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						会议费	培训费
小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用	公务接待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	
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	
1	2	3	4	5	6	7	8
8.50		2.00	6.50		6.50	5	5

1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

(1) 因公出国(境)费用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 0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(下降) 0%，其

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；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，0 人次，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增长（下降）0%和 0%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，支出 0 万元，2018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.5 万元，较去年同比增加 2.83%。主要用于办案出差支出。

（3）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公务接待 30 批次，325 人次，支出 2 万元，较去年同比增加 291.7%，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，业务交流增多。

2、培训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5 万元，较去年同比增加 436.31%，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，为提高干警业务素质和能力，同时加强人民陪审员的专业知识水平，增加参加上级业务培训次数和人数。

3、会议费支出情况

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5 万元，较去年同比增加 0%，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召开大型业务培训和交流会议。

潼关县人民法院

2019 年 9 月 3 日